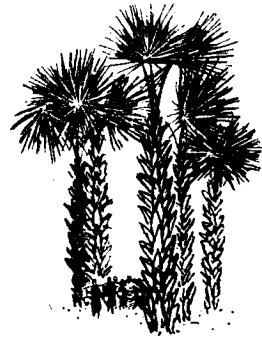


南行記

艾蕪





南 行 記

艾 蕪

作 家 出 版 社

一 九 六 三 年 · 北 京

內 容 說 明

本书包括二十三个短篇和一个中篇，是作者解放前以第一人稱手法描写南行生活的小說集。

作者在青少年时代，曾长期在我国西南边疆和东南亚流浪，在劳动人民的行列中，受尽了旧社会和殖民主义的压迫凌害。1931年起，他用蘸满了血泪的笔触，写下許多刻划入微、动人心魄的篇章。其中一部分曾于1935年出版过单行本，书名《南行記》。全国解放后，作者重返西南边疆，但見站起来了的边疆人民，在三面紅旗照耀下，正信心百倍地建設社会主义，于是用飽含着欢乐的笔調，写下不少細致含蓄、意境深远的小說，題名《南行記續篇》发表。

这些作品，不仅展現了一幅幅色彩鮮明的風俗画，塑造了一个个丰满生动的人物形象，而且在相互映照之下，极其深刻地反映了边疆人民今昔生活的两个世界，和他們在这两个世界中的精神風貌。現在仍沿前例，将这些作品分为两集先后出版，一名《南行記》，一名《南行記續篇》。

封面画：柳成蔭

南 行 記

书号1717

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內大街320号)

字數226,000 开本850×1168毫米 $\frac{1}{32}$ 印张 $10\frac{3}{16}$ 插頁9

1963年11月北京第1版 1963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00001—53200册 定价(3) 1.15元

北京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统一书号：10020·1717

定 价：1.15

目 次

原《南行記》序.....	1
人生哲学的一課.....	6
山峽中.....	24
松岭上.....	41
在茅草地.....	54
洋官与鸡.....	64
我詛咒你那么一笑.....	73
我們的友人.....	89
我的爱人.....	98
山中送客記.....	103
海島上.....	114
偷馬賊.....	128
森林中.....	134
荒山上.....	156
烏鴉之歌.....	166
快活的人.....	174
瞎子客店.....	182

我的旅伴.....	187
卡拉巴士第.....	238
海.....	245
寸大哥.....	252
安全师.....	260
私烟贩子.....	271
流浪人.....	282
月夜.....	304
后记.....	321

原《南行記》序

在漂泊的旅途上出卖气力的时候，在昆明紅十字会做杂役的时候，在緬甸克欽山茅草地扫馬糞的时候……都曾經偷閑写过一些东西。但那目的，只在娱乐自己，所以写后就丢了，散失了，并没有留下的。

至于正正經經提起笔写，作为某个时期日常生活的一部份，而現在也有一两篇存着的，那却是到仰光以后的事了。

初到仰光时，沒熟人，又沒有錢，而且病了，住在 Maung Khine Street(当地华侨叫做五十呎路)的騰越棧內，自然很引起主人的討厭——想驅逐我，但并不明显地表示出来。这，大概是念在同国人的面上吧。一天，忽把我从床上拖起来，叫印度車夫送到仰光大医院去，說是那里可以住下养病，并且不要什么錢。同时又把我的全部财产——一包破书和旧衣，好好地包着，叫我随身带去。这突然好起来的举动，使我非常地感激，当登上人力車的时候，眼里竟然含着致謝的泪了。然而到了医院，才是由一位印度医生馬馬虎虎地診了一下，就算了，并不容許我住下。于是，只好一路呻吟着，折了回来。但当这位好心腸的印度車夫，扶我走进店門时，老板便挺起肚子出来，塞在門口，馬起臉說：

“这里住不下了！”

并揮着他那胖胖的拳头，仿佛硬要进去，便会动武似的。

这样，我就算被驅逐了。

在店門前的街沿边上，我就把虛晃晃的身子，靠着我的小包袱坐着，靜靜地閉上了眼睛。

那时，心里沒有悲哀，沒有憤恨，也沒有什麼眷念了，只觉得这浮云似的生命，就让它浮云也似地消散吧。

这情形，大約是打动了旁人的悲憫吧？一个同店住的云南人（很慚愧竟忘記他的姓名了），很熟悉仰光的，就替我想想有沒有同省的同乡。好半天，才想出了半个；因为这只是祖籍同省，生长却是安徽的原故。而且，这半个同乡，說起来，还是一位久矣不問世事的出家人哩。他看着这样病了我的，处在这般的境地，就不管什么出家人不出家人了，便叫黃包車夫一直拖到那里去。自然，他明白，这是一件使人不愉快的事情，因此，一到那出家人的門前，連我向他致謝的話，還沒听清楚，就跟車夫一块儿溜开了。

怎么办呢？最后，我只得昏昏懂懂地自家碰了进去。因为那时候，仅是本能地渴望着—块能够安置病体的，而又是沒風的地方。

誰肯收留一个陌生人？而这陌生人何况又是病了的呢？当然的，这是需得經過苦苦地哀求哪。同时又因为这位出家人也是仁慈的，便肯让我住了下去。

这位令我終身銘感的，而后来竟做了我的教师的出家人——万慧法师（謝无量的三弟），一让我住下之后，便好好地招呼我。而我在病好了时，就替他买菜，煮飯，扫地……做一些服侍他老人家的事情。但他是位研究梵文的学者，不住庙宇，一个人单过着清苦的教书的生活，那时还养活不起一个僕人，而我又一时找不着出卖气力的地方，当然的，从前已是清苦的生活，現在

就不能不一天一天拮据起来了。

大約是，看見我一得闲就愛寫寫吧，他便問我能不能替當地的華人報紙，寫點東西去賣，因為好些編輯都是他的朋友，倘如寫得并不過份壞的話，當能大量容納一些。為了要“抵抗”恐慌的生活，我就勉強寫了一篇小說，投到《仰光日報》去。編者陳蘭星君在未登出之前，聽說作者是這麼一個的我，便由他私自先給了二十個盧比來。於是，從此開始，我在零售勞力之外，又添上了販賣腦力的生涯了。

但那時，我對文藝的認識不足，以為這是無足重輕的，也不願怎樣苦苦地去研究。

說到把文藝看重起來，則是同電影接觸之後的事了。有一次，在仰光 Sule Pagoda Road(當地華僑稱為白塔路)的 Globe 戲院內，看見一張好萊塢的片子。記起來，內容大概是這樣的：新聞記者愛一名舞女，在美國經過一些慘痛的波折，都未達到成功。隨後舞女到中國賣藝，新聞記者打聽得這個消息，便遠遠地尾着追來。恰碰着辛亥革命之秋，正是中國大動亂的年头，這一對年青的戀人，剛要會在一塊兒互道思念之苦的時候，突然在人間失蹤，關進黑暗的獄里去了。然而，事情又湊巧得很，兩人居住的囚室，只僅僅隔了一層牆壁，彼此可以听着聲音，而且，兩人的手，只要各從室門的洞上，伸了出來，就能夠互相熱烈地握着。但是，老使他們倆都感着痛苦而又傷心的，便是現已手握在一塊了，却還不能面對面地相看一眼。關於犯罪的事實，且單舉舞女的來說吧。她在一位清朝大員的府上賣藝，適值當地民軍起事，將那大官殺在後花園里，舞女恰來碰見了這樣流血的慘劇，人幾乎吓昏了。那時，大概又是正當清廷和民軍議和的消息傳來了，民軍的領袖，便趁此機會，把殺死清朝大員的罪名，輕

輕地加在舞女的身上，且要处以大辟的慘刑。

当舞女将要拉出去砍头的那一天，新聞記者似乎买通了看守，逃出監獄，便飛奔到電報局去，向美國發出求救的急電。於是，太平洋上的美國軍艦，馬上乘風破浪，向中國馳來，且放出飛機，挾着炸彈，飛往求救的地方。正值撕衣上綁的舞女跪在斷頭台上，讓萬眾參觀，給兩位屠牛大漢揮刀要砍的時候，美國的飛機到了，轟然一聲，炸彈從空投下。這一來，全戲院的觀眾，歐洲人，緬甸人，印度人，以至中國人，竟連素來切齒帝國主義的我，也一致辟辟拍拍大拍起手來。而美帝國主義要把支那民族的“卑劣”和“野蠻”，“Telling The World”（這影片的劇名）的勛業，也于此大告成功了。因為，我相信，世界上不了解中華民族的人們，得了這麼一個暗示之後，對於帝國主義在支那轟炸的“英雄舉動”，一定是要加以贊美的了。

雖然，從此認清了藝術並不是茶餘飯後的消遣品，但要把一生的精力，全灌注在——或部份地灌注在那藝術身上，似乎還沒有這麼打算過。

隨後，放逐回國來了。一天，偶然在上海北四川路獨行的時候，一頭碰見了幾年不通消息的好友，沙汀。那時，他雖然尚未動筆創作，但已經苦心自修藝術好幾年了，聽見我有那麼多那麼奇的經歷，且將過去所熟悉的我的性情加以估量，便勸我無論如何也像他似地致力藝術。并把當時窮迫的我，拉到他的家裡住着，使我每天都得安心地無憂無慮地從事研究，寫作。又在研究和寫作的路上，熱心地給了我無窮的指示。記得那些日子的晚上，當我已經倦了，頭偏向另一邊的時候，他却還更加熱烈地說了起來，一面伸出手來，搖動着我的膝頭，使我又不得不凝聚精神，重新談論下去。我自己呢，當然感動來不得不努力了。那

时也发下决心，打算把我身經的，看見的，听过的，——一切弱小者被压迫而掙扎起来的悲剧，切切实实地給写了出来，也要像美帝国主义那些艺术家們一样“Telling The World”的。还有好友黃綽卿，在緬甸仰光的华侨报纸《仰光日报》作排字工人，不断地向工人朋友募捐来接济我，使我生活有了保障，不致为了糊口，把笔放了下来。

这本处女作，就艺术上讲，也許是說不上的。但我的决心和努力，总算在开始萌芽了。然而，这嫩弱的芽子，倘使沒有朋友們从旁灌溉，也絕不会从这荒漠的土中，冒出芽尖的，而我自己不知道現在会漂泊到世界上的哪一个角落去了。

1933年11月1日，上海。

人生哲学的一課

一 卖草鞋碰了壁

昆明这都市，罩着淡黄的斜阳，伏在峰巒圍繞的平原里，仿佛发着寂寞的微笑。

从远山峰里下来的我，右手挟个小小的包袱，在淡黄光霏的向西街道上，茫然地踟躕。

这时正是一九二五年的秋天，——残酷的異乡的秋天。

虽然昨夜在山里人家用完了最后一文錢，但这一夜的下宿处，总得設法去找的，而那住下去的結果将会怎样，目前是暫時不用想像。

鋪面卖茶的一家鸡毛店^①里，我从容不迫地走了进去。

把包袱寄在柜上，由閃有小聪明眼光的么厮^②使着欺負乡下人的臉色，引我到阴暗暗的一間小房里。这里面只放一張床，床上一卷骯髒的鋪盖，包着一个白昼睡觉的人，长发两寸的头，露在外面。

么厮呼喝一声：“喂！”

那一卷由白变黄以至于污黑的鋪盖，蠕动了几下，伸出一張

① “鸡毛店”：一种很小的客店。

② “么厮”：对茶房伙計的称呼。

尖下巴的黃臉，且抬了起來，把兩角略現紅絲含着眼屎的眼睛張着，不高興地望望么斯臉，又移射着我。

“你們倆一床睡！”么斯手一舉，發出這道照例的命令，去了。睡的人“唔”的一聲，依然倒下，尖下巴的黃臉，沒入鋪蓋卷了。

我無可奈何地在床邊坐下。

這同陌生人一床睡的事，于我並不覺得詫異。我在雲南東部山里漂泊時，好些晚上都得有聞不識者足臭的機會。如今是見慣不驚了。

屋裡，比初進去時，明亮些了。

給烟熏黃的粉壁上，客人用木炭寫的歪歪斜斜的字，也看得十分清楚。

“出門人未帶家眷……”這一類的詩句，就並不少。但我一天來已沒有吃飯了，實在提不起閑情逸致來，欣賞這些吃飽飯的人所作的好東西。

我得去找點塞肚皮的，但怎樣找，卻還全不知道，只是本能地要出去找罷了。

我到街上亂走，拖着微微酸痛的腿，如同戰綫上退下來的兵。

飯館子小菜下鍋的声响，油煙播到街頭的濃味，誘出我的舌尖，溜向上下唇舐了兩舐，雖然我的眼睛早就準備着，不朝那挂有牛肉猪肉的鋪面瞧。

這時我的欲望並不大，吃三塊燒餅，或者一堆干胡豆，盡夠了。

我緩緩地順着街邊走，向着那些伙計匆匆忙忙正做面餅的鋪面，以及老太婆帶着睡眼坐守的小吃攤子，溜着老鷹似的眼睛。喉頭不時冒出餓水，又一口一口地吞下去。

叫化子三口吃完一个燒餅的故事，閃电般地掠上我的心头。

是这样：他，一个褴褛的叫化子，餓急了，跳到燒餅攤前，搶着两三个冷硬的燒餅，轉身就跑，連忙大口地咬，拚命哽下。等老板捏着擀面棒气呼呼地打来时，他已三口吃完了一个。

这故事在我的心里誘起了两种不同的声音：

一种嘲弄地道：“你有三口哽完一个冷燒餅的本事么？”

另一种悲凉地答道：“沒有！”

嘲弄的更加嘲弄道：“沒有？那就活該餓！”

.....

吃了飯沒錢会賬的汉子，給店主人弄来头顶板凳当街示众的事，也回忆起了，地点似乎在成都。不知昆明的老板，对待一个白吃的客人，是采怎样的手段，想来总不是輕易放走的吧。

肚子里时而发着咆哮声，簡直是在威逼我。脑里也打算乱来这么一下：做个很气派的風度，拐着八字足走进飯館，拣一方最尊的座位坐着。带点鼻音叫旁边侍候的伙計，来肥肉湯一大碗，干牛肉一大盘，辣椒醬一小碟。……舒舒服服地飽吃一頓。

然而，料到那飯后不輕的处罰，可就难受。

只有找点东西卖了。卖东西，就很生問題，包袱还放在柜上，要当老板面前取出东西卖，似觉不妥，这非晚上再为設法不行。而且，可卖的东西，除了身上的毛藍布衫子外，包袱里的衣褲，都是髒的，有的甚至已脫了一两个鈕扣。給老太婆填鞋底，作小孩的垫尿布，倒滿有資格，要別人买来穿，那就全不可能。至于书，虽有两三本，可是边角通卷起了，很坏。当然那些殘书攤的老头儿，看見了，便会摆手不要的。总之，就我的全部所有，变卖不出一文錢来。

一面走，一面思索，脑子簡直弄昏了。

直到檐头河也似的天空漸漸轉成深藍，都市的大街全換上了輝煌的新裝時，我才轉回店里。

店老板的一家人，正在吃着飯。我連忙背着燈光，又吞了几口饅水。

托辭取得了包袱之後，拿到小房間里打開看。這一晚要同我一床睡的黄臉尖下巴人，早已溜出去了。包袱里找得一双精致的草鞋，細絨繩作的絆結，滿新的。

我由成都到昆明，這一個多月的山路，全凭两只赤裸裸的足板走。因為着布鞋，鞋容易爛，經濟上划算不來。着草鞋，倒是便宜，但會磨爛足皮，走路更痛得難忍。因此，由昭通買好的一双草鞋，就躲在我包袱里，跟我走了一兩千里的路。這在當時是可以帶也可以丟棄的東西，料不到如今會成了我的一份不小的財產。拿到十字街頭去拍賣吧，馬上心里快活起來了。

草鞋塞在褲襠里，滿有生氣地、又像做賊一般梭出店外。在街燈照不到的地方，看看兩頭沒有警察的影子，便忙從褲襠里取了出來。擺出做生意人的正經嘴臉，把貨拿到燈光燦爛的街上，去找主顧。

立刻想着，這該怎樣措詞，才使人看家看不出我是僅僅拍賣一双，價錢上不致折本呢。

這簡直是一般的原則：貨在商人店里，貴得如同寶貝，真是言不二價的；等落到你我手中，而要拍賣的時候，雖然你並不會用過，可那價錢就照例減少一半。這双草鞋，由我的手托到街頭標賣，准于亏本了，還說什麼呢？然而，我不能聽其得着自然結下的局面，我得弄点小聰明，就是裝假也不要緊。真的，為了必須生存下去的事情，連賊也要作的，如果是逼得非餓死不可的時候。圍繞我們的社會，根本就容不下一個處處露本來面目的好

人。真誠的好人，也可以生活的話，那須要另一個新的天地了。假如我一進店時就向店老板申明，來的我正飢餓着，店賬毫無把握，那我真要睡在街邊吃警察的棒了。

依據這生存的哲理，我就向小販攤邊休息着的黃包車夫叫，一面伸出拿草鞋的手。

“喂，你們要草鞋么？新從昭通帶來一挑，這是一雙樣子，看！要不要？”

黃包車夫一個個把草鞋接遞着，在小販攤邊的臭油燈下，摩挲着瞧。我背着手，像個有經驗的老板樣，觀察着顧主們的神色。

一個喜愛地說：“這太貴了！”

一個擺擺短髭的下巴道：“不經穿哪！”

一個悠然自足地說：“還是穿我們的麻打草鞋好！”

這行市，實在太壞，我有点着急了。忽然那賣花生胡豆的小販，問我的價：“一雙多少錢！”

“你要買兒雙？”做得真像賣過幾百雙草鞋似的樣子問，“多，價錢就讓一點。只買一雙，就要四百文！”我就是照這個價錢買的，並不心狠，本想喊高一點，又怕失去這位好主顧。

“嚇，再添一點錢，就得買一雙布鞋了！哪有這樣貴？”小販就裝着不看貨了，另把眼光射在攤子上，似乎在默數花生胡豆的堆數。

我抓着草鞋給他看，說：“看，這是昭通草鞋哪！”其實昭通草鞋之所以特別於昆明的，我一點也不知道，只是裝成像行家也似地在說話。

“不管你什麼昭通來的，草鞋總是草鞋，不像蛋會變雞嘞！”小販微微地歪着嘴譏諷我起來了。

我的臉，不知怎的，登時紅了，氣忿忿地拿着草鞋就走。

“兩百文！賣嗎？”他突然還我一個價錢。

“三百五！”我掉頭答，足放鬆一點。

“一個添，一個讓，二百五。”一個黃包車夫打總成。

“就是他說的好了！”小販高聲叫着我，我站住了。

“三百！一個也不少！”堅持我的價錢。

“去你的！不要了。”

我去走了一大轉，找了一大批主顧：黃包車夫、腳夫、小販、小伙計。像留聲機器把話重說了許多次：一挑草鞋……樣子一雙……買得多就減價。然而，結果糟糕得很，不是還價一百六，就是一百八，仿佛他們都看穿了我是正等着賣了草鞋才吃飯的。

我沒有好辦法了，就只得仍走回去找這賣花生胡豆的小販，由二百五的價錢賣出。但他卻拿出不擺不吃的嘴臉，鼻子里哼哼地應我。大概我剛才掛的假面孔，已給窘迫的神氣撕掉了。因此，落得他目前裝腔做樣。最後，他才“唔”的一聲說：“不要！這草鞋不經穿哪！”

這真是碰了一個很響的壁羅，我掉身就跑。

“好！兩百，兩百！”他又這樣抓住了我。

這一聲是實際地比一百八多了二十文，而這二十文之于此時此地的我，價值是大到無可比擬。于是我就賣給他了。

醬黃色的銅板（一枚值二十文）由他的手一枚一枚地數放在我的掌上，一共十個。我小心得很，又把銅板一個一個地擲在階石上，听听有沒有啞板子，——這舉動，全不像一個販賣一挑貨物的商人了，但我已顧不到這些。

同時側邊的黃包車夫說：“呵，兩百文一雙，那我們也要了。再去拿几雙來！”